

明代肅王研究

林健 著

甘肅人民出版社

图片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明代肃王研究/林健著 —兰州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4

ISBN 7 - 226 - 03136 - 1

I 明 II 林 . III 分封制—研究 —中国—明
代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3775 号

责任编辑:马 强

封面设计:柳中飞

明代肃王研究

林 健 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0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甘肃海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5 插页 6 字数 125 千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 - 226 - 03136 - 1

定价 15.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明朝建立与明初封藩制	(1)
第一节 元末农民起义和明朝建立	(1)
一、元末农民起义	(1)
二、乱世英雄朱元璋	(2)
三、明王朝的建立	(4)
第二节 明初的封藩制度	(6)
一、实行封藩的原因	(6)
二、明初封藩制的特点	(7)
三、明廷对宗室的管理	(11)
四、朝廷对宗室的节制	(13)
第二章 明肃藩王的分封	(21)
第一节 第一代肃王朱拱	(21)
一、初封汉王,食封安陆	(21)
二、改封肃王,就藩甘州	(21)
三、内迁兰州,营造藩府	(23)
四、动用私刑,获罪朝廷	(23)
五、关山阻隔,三度回京	(24)
第二节 历代肃王的事迹	(25)
一、肃王世系	(25)



二、康王、简王、恭王、靖王	(26)
三、定王、昭王、怀王	(31)
四、懿王、宪王和末代肃王	(32)
第三节 肃王府的经济生活	(34)
一、坐享俸禄	(35)
二、扩充庄田	(35)
三、奏讨、交换	(37)
四、兼营工商	(39)
五、接受赏赐	(39)
第三章 肃王与兰州	(42)
第一节 肃王对兰州的建设	(42)
一、殿阁巍峨的肃王府	(42)
二、修建寺观学宫	(45)
三、捐材助修溥惠渠	(50)
第二节 肃王咏兰州诗	(50)
第四章 肃王的墓园	(58)
第一节 榆中肃王墓群	(58)
一、肃王墓概况	(58)
二、肃庄王朱模墓	(59)
三、肃怀王朱绅堵墓	(60)
第二节 兰州上西园肃藩墓园	(61)
一、上西园 1 号墓	(61)
二、铅山康裕王朱弼幹墓	(63)
三、开化僖宪王朱弼枳墓	(64)
四、肃安王朱弼柿墓	(66)



五、墓志铭的意义和价值	(68)
第五章 肃王府的珍宝	(71)
第一节 肃府本《淳化阁帖》	(71)
一、肃府本《淳化阁帖》	(71)
二、肃府本《淳化阁帖》的题跋	(74)
三、肃府本《淳化阁帖》的价值和影响	(76)
四、肃府本《淳化阁帖》拓本	(76)
第二节 石刻碑铭与书法作品	(77)
一、碧血碑	(77)
二、肃王撰文的墓志铭	(78)
三、朱识铉书法作品	(82)
第三节 宗教典籍	(83)
一、《大方便佛报恩经》	(83)
二、《高上玉皇本行集经全部》	(84)
三、《永乐南藏》	(84)
第四节 金银器等出土文物	(85)
一、1958 年兰州上西园明墓出土文物	(86)
二、1972 年兰州上西园明墓出土文物	(90)
三、白衣寺塔的珍宝	(91)
第六章 亲王的礼仪与生活	(94)
第一节 冠服制度	(94)
一、亲王冕服	(95)
二、郡王冠服	(97)
三、镇国将军以下冠服	(97)
第二节 册宝和车輅	(98)



一、册宝制度	(98)
二、车辂制度	(99)
三、仪仗制度	(100)
第三节 礼仪制度	(101)
一、册命亲王仪	(101)
二、亲王来朝仪	(102)
三、亲王婚礼	(102)
四、丧葬礼仪	(103)
第七章 明代亲王墓的考古发现与研究	(106)
第一节 明代亲王墓的考古发现	(106)
一、山东邹县鲁荒王朱檀墓	(106)
二、四川成都蜀王世子朱悦爌墓	(112)
三、江西南城益王墓	(120)
四、湖北武昌楚昭王朱桢墓	(121)
五、湖北钟祥梁庄王朱瞻垱墓	(125)
第二节 明代亲王墓和随葬器物的特点	(129)
附录	
一片孤城万仞山——金城揽胜图赏析	(132)
明初诸王分封表	(134)
明初诸王分封图	(135)
肃王世系表	(136)
明王府长史司职掌表	(137)
肃王府大事纪	(138)
肃藩王1号墓墓室结构平面、剖面图	(146)



肃藩王墓群分布图	(147)
清兰州会城图	(148)
主要参考书目	(149)
后 记	(151)

目

录



第一章 明朝建立与明初封藩制

第一节 元末农民起义和明朝建立

一、元末农民起义

元朝末年，统治阶级政治腐败，内部争权夺利，土地兼并严重，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空前尖锐，社会处在行将变革的前夜。全国各地的秘密教派利用宗教组织，宣扬改朝换代思想。韩山童、彭莹玉等人利用白莲教倡言天下大乱，打着“弥勒佛下生”、“明王出世”的旗帜，号召徒众，准备起事。

至正十一年（1351年），朝廷命工部尚书贾鲁发汴梁（今河南开封）、大名（今属河北）等13路农民共15万人修治黄河。在治黄民夫中，流传着“休道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的民谣，民夫们渴望有人率领大家起来造反。白莲教教主韩山童与其信徒颍州（今安徽阜阳）人刘福通，暗地里将一独眼石人埋在即将挖掘的黄陵岗附近的河道上。不久，民工在河道里挖出独眼石人，石人背上的文字正与民谣相合。五月初，韩山童和刘福通、杜遵道等聚众3000人，在颍州颍上县歃血盟誓，打出旗帜：“虎贲三千，直抵幽燕之地，龙飞九五，重开大宋之天”。韩山童自称宋徽宗八世孙，当为中国主，号召群众加入反元起义队伍。当起义群众聚集一起宣誓起义时，官兵突然前来镇压，韩山童被捕牺牲。刘福通等突出重围后，重新聚集起义军，于五月初三日占领颍州，紧接着又攻下元



朝的屯粮地点朱皋(今河南固始)及罗山、上蔡、真阳、确山等地,9月又攻下汝宁府和光、息等县。起义军发展迅速,广大穷苦百姓从乱如归,“众至十余万,元兵不能御”。^[1]起义军因以红巾为识,所以称为“红巾军”。至正十五年(1355年),刘福通将韩山童之子韩林儿迎到亳州(今安徽亳县),立为皇帝,号小明王,建国号“宋”,建元“龙凤”。

在刘福通汝、颍红巾军起义的影响下,江淮一带的农民积极响应,纷纷起义。至正十一年(1351年)八月,彭莹玉、徐寿辉和邹普胜在湖北蕲州(今湖北蕲春)起义,起义后的第二个月就占领了蕲水县和黄州路。十月,徐寿辉以蕲水为都称帝,建立“天完”政权。红巾军提出“摧富益贫”的口号,受到贫苦农民的热烈拥护,“皆群而趋之,旬日之间聚众数万”。^[2]此外还有徐州李二、赵君用、彭大领导的徐州起义。至正十二年(1352年)春,定远(今安徽定远县)人郭子兴等率众起义,占据濠州,后来朱元璋也参加了这支红巾军。至此,东起淮水,西至汉水,遍插红旗,像腰斩似的把元朝版图拦腰切成两段。

二、乱世英雄朱元璋

朱元璋生于元顺帝天历元年(1328年),安徽濠州钟离(今安徽凤阳)人,出身贫苦农民家庭。至正四年(1344年)春,淮北大旱,并发生蝗灾,瘟疫流行。朱元璋的父母、兄长相继病死,17岁的朱元璋到皇觉寺当了和尚,给寺中做杂役。住了五十多天后,“寺僧以岁饥罢僧饭食”,^[3]朱元璋只好又到外地化缘游食,实际上就是当乞丐,辗转于安徽的庐州(今安徽合肥)、亳州(今安徽亳县)、颍州(今安徽阜阳),河南的固始、信阳、汝宁(汝阳)、陈州(淮阳),生活非常艰苦。朱元璋在3年多时间里,遍游皖西、豫东八九个郡县,不仅熟悉了这一带的地形,了解了社会的弊端,增长了知识,而且培养了善于结交社会各阶层人物的能力,锻炼了勇敢坚



强的性格,同时也造就了他性格上的另一面·猜忌、残忍。经过三年的流浪生活,至正八年(1348年),朱元璋又回到皇觉寺“立志勤学”佛经。

至正十二年(1352年)春,定远(安徽定远县)人郭子兴与孙德崖等5人率众起义,自称元帅,攻占了濠州城(今安徽凤阳),^[4]元朝政府派彻里不花率3000骑兵进行镇压。然而元军胆小怯弱,不敢靠近红巾军,在离濠州城南30里扎营,只是四出抓捕老百姓,包上头巾,充作抓到的红巾军俘虏,向上级邀功请赏,逼得百姓纷纷投奔城里的义军。在这种情况下,朱元璋参加了郭子兴的红巾军。开始他只是一名步卒,两个月后升为亲兵九夫长,调到帅府做事。郭子兴看到朱元璋度量豁达,足智多谋,便把养女马氏嫁给了他。人们开始称呼他为“朱公子”,^[5]起官名为元璋,字国瑞。

至正十三年(1353年)五月,元军主将贾鲁死,濠州城才解围。在坚守濠州城的5个多月里,起义军伤亡很大。六月,朱元璋回到家乡钟离招兵,招募了旧时伙伴、同乡700人入伍,郭子兴随即提拔他为镇抚,统领这支队伍。但朱元璋并不满足于单纯的杀富济贫,也看不惯起义军将领之间的彼此争斗,更不愿长期受制于人,因此在第二年便将招募来的新兵让给其他将领,只从中选出徐达、汤和、吴良、耿炳文等24人,^[6]离开濠州南略定远。朱元璋招降了定远张家堡驴牌寨的民兵3000人,然后又收编了缪大亨在横涧山的义兵2万人^[7]以及其他一些义兵,队伍发展十分迅速。朱元璋严格训练这支队伍,整肃纪律,勉励大家“建功立业”。不久,朱元璋便率领这支队伍顺利攻占滁州。至正十五年(1355年)正月,他又攻取和州,其所部称和阳兵。

至正十五年三月,郭子兴病死。这时韩林儿、刘福通在亳州建立龙凤政权,派人来招募郭子兴余部,任命子兴子郭天叙为都元帅,子兴妻弟张天佑为右副元帅,朱元璋为左副元帅。对此朱元璋十分不满,只是考虑到自己实力尚不足称雄,才接受了这个任命,



用龙凤年号,但不受其节制。六月一日,朱元璋率部横渡长江,向南发展,拔采石、占太平,置太平兴国翼元帅府,自领元帅事。龙凤二年(1356年),他先后率军攻下集庆(今江苏南京)、镇江、金坛、丹阳等地,建立“江南等处行中书省”的地方政权,朱元璋自任平章。在以后的几年里,朱元璋的地盘日益扩大,势力逐渐增强。龙凤七年(1361年),朱元璋被小明王封为“吴国公”,成为称雄皖南、江浙的一大地方割据势力。

三、明王朝的建立

朱元璋占领集庆后,继续执行严明的纪律,推行安抚人心的政策,有效地提高了部队的战斗力,赢得了社会较为广泛的支持。同时他还千方百计网罗地方上层人物、知识分子,包括元朝的官吏和将士,加以重用。朱元璋吸纳一些足智多谋的知识分子做谋士,如“喜读书,通兵法”的冯国用、冯国胜兄弟,还有“少读书有智计,席法家言,策事多中”的李善长。李善长引据汉高祖刘邦旧事,劝谏朱元璋说:“(刘邦)起布衣,豁达大度,知人善任,不嗜杀人,五载成帝业。今元纲既紊,天下土崩瓦解。公濠产,距沛不远,山川王气,公当受之,法其所为,天下不足定也。”^[8]为朱元璋描绘了一个布衣天子的前景,深合朱元璋的心意。朱元璋在应天专门盖了一所礼贤馆,延聘浙东著名文人宋濂、刘基等人入馆,以示优渥。元降将康茂才善于屯田,被朱任命为营田使。

在看到各起义军中武将与文臣之间常常发生矛盾冲突,以至失败的事例后,朱元璋注意协调政权内部农民出身的武将和地主出身的文臣的关系,要求他们互相尊重,化解矛盾,共谋大业。同时他还接受了朱升“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的建议,以北方红巾军的大旗为掩护,静观形势。

朱元璋的一系列措施,团结了社会各阶层的反元力量。在北方红巾军艰苦战斗,消耗元朝的精锐,两败俱伤的时候,朱元璋在占领区里保持稳定,巩固积蓄自己的实力。龙凤九年(1363年),



北方红巾军在安丰之战中失败，朱元璋把小明王迎到滁州，置于自己控制之下，从此开始了翦灭各路起义军的战争。

龙凤九年（1363年），朱元璋与以武昌为都建立大汉政权的陈友谅在鄱阳湖决战，杀陈军6万多人，陈友谅中箭身亡，其子陈理和部将退回武昌。第二年，朱元璋亲征武昌，灭陈汉政权，尽占鄂、赣、湘、粤诸地。

龙凤十年（1364年）正月元旦，朱元璋在应天府即吴王位。龙凤十二年（1366年）十二月，朱元璋派部将廖永忠将小明王韩林儿沉死在瓜步之滨，并于次年改元为吴元年。

龙凤十二年（1366年），在消灭陈汉政权后，朱元璋命徐达、常遇春率师20万，进攻张士诚的东吴政权，连克湖州、杭州、绍兴、嘉兴等城镇。十一月，张士诚固守平江，朱元璋采取“锁城法”围困平江。第二年九月，徐达发起总攻，俘获张士诚，东吴灭亡。

吴元年（1367年）十月，朱元璋以汤和为征南将军、吴桢为副将军，率军征伐盘踞浙江南部的方国珍，方国珍率部投降。次年（1368年）正月攻福建陈友定，占领福建全境。自此，朱元璋扫平南方群雄，转而北伐中原。

正当朱元璋削平南方割据势力的时候，北方的元朝陷入了连绵不断的军阀混战之中。李罗帖木儿以元顺帝为靠山，拥兵跋扈，扩廓帖木儿（汉名王保保）则倚仗奇皇后、皇太子为后台，双方在中原、关陕争战不休。已经被红巾军打得七零八落的元朝军事力量更进一步削弱。吴元年十月，朱元璋以徐达为征虏大将军，常遇春为副将军，率25万大军，由淮入河，进军北伐。北伐大军按照“先取山东，撤其屏蔽，旋师河南，断其羽翼，拔潼关而守之，据其户槛……然后进兵元都”的战略方针，所向披靡。

吴二年（1368年）正月初四，朱元璋在一片胜利声中登上皇帝的宝座，定国号为大明，建元洪武，是为明太祖。同年9月20日，徐达的军队进入北京，元顺帝妥欢贴睦尔率一些朝臣逃往漠



北。朱元璋把大都改名为北平,以象征明政权的永久稳固。

第二节 明初的封藩制度

一、实行封藩的原因

明朝建立后,蒙古人的势力仍然十分强大。忽答一军驻云州(今山西大同),扩廓贴木儿一军驻沈儿峪(今甘肃定西),哈纳出一军驻金山(今内蒙古哲里木盟),失刺罕一军驻西凉(今甘肃武威),北方“引弓之士不下百万众也,附归之部不下数千里也,资装铠仗尚赖而用也,驼马牛羊尚全而有也”,^[9]对明王朝构成严重的威胁。特别是扩廓贴木儿实力最强,成为西北边患。为了巩固新生的政权,洪武三年(1370年)正月,朱元璋先后派北征军兵分两道,一路为李文忠和冯胜,率军出居庸关追击漠北的元顺帝,一路以右丞相徐达为征北大将军,与御史大夫邓愈和汤和自潼关、西安向定西攻打扩廓贴木儿。四月,扩廓贴木儿退屯沈儿峪,两军对垒,一日数战,不分胜负。后来徐达亲临前线,将士奋力拼杀,大败扩廓贴木儿。这一战役生擒元郯王及国公阎思孝等王公以下官员1865人,吏卒8万多人,马15000匹,杂畜上万头,只有扩廓贴木儿和妻子数人逃脱。经甘肃西北行程数千里而逃往漠北。河州以西朵甘、乌斯藏等部落全部归附。洪武四年(1371年),宋国公冯胜再次西征,直趋西凉,永昌、敦煌、安西等地元将或败或降,甘肃全境基本平定。^[10]

由于蒙古贵族的残余势力仍十分强大,经常侵扰明朝的北部边境,因此朱元璋认为“胡戎与中国边境密迩,累世战争,必选将练兵,时谨备之。”^[11]事实证明,他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

洪武以后,鞑靼和瓦剌交相雄长,屡为明朝的边患。蒙古贵族



对明朝的侵扰以河北、山西、陕西、甘肃、宁夏等地首当其冲。作为巩固边防的措施之一，朱元璋一方面大规模修筑长城，另一方面就是将众皇子们分封各地，拥握重兵，作为专制皇权的军事支撑。这里面的主要原因是明朝建都南京，去西北辽远，在北方蒙古势力仍然强大的情况下，朱元璋认为只有靠宗亲子弟才能镇抚边民，抵御侵扰。

朱元璋作为一个赤贫的农民，参加元末红巾军起义，历经艰险，战胜重重困难取得了政权，但怎样才能长久维持统治呢？朱元璋总结前朝灭亡的教训，认为“宋元孤立，失古封建意”，分封有血缘关系的亲王对拱卫皇权可以起关键作用，蒙古人建立的元朝之所以迅速灭亡，就是因为没有宗亲辅佑，势单力薄。周朝实行分封制绵延国祚达 800 年，可见宗法制虽然已经被废弃了千余年，但略做更改仍然可以起到“屏藩王室”的作用。于是，朱元璋在北方边陲选择名城大邑，赐予各位皇子，等到他们成年后再赴其封国，从而与封于内地的王国一起形成夹辅之势。为此他解释说：“天下之大，必建藩屏，上卫国家，下安生民。今诸子既长，宜各爵封，分镇诸国。朕非私亲，乃遵古先哲王之制，为久安长治之计。”^[12]

洪武三年（1370 年）四月，朱元璋下《册封诸皇子为王诏》，首封秦、晋、燕、吴、楚等 10 王，^[13]其封国首府分别在西安、大同、北京等地，势力最为强大。数年后，又续封庆王、肃王。至此，整个北方边陲重地共封有燕、晋、秦、辽、宁、代、谷、庆、肃等 9 王。这些王子统领重兵，镇守边疆，与蒙古人对峙。朱元璋共有 26 子，除长子朱标为太子，皇二十六子朱楠生逾月而殇未封外，其余均封为亲王。（见附录“明初诸王分封表”）

二、明初封藩制的特点

1 明宗室的封爵制。

中国古代的“封建”制，包括两个基本内容：一是授予爵位，二是裂土封疆。分封制最典型的朝代是周朝，秦统一全国，郡县制占



了主导地位,但封建制并未完全消亡。明朝实行大规模的封建制度,其宗室封爵的基本形式是:“皇太子授以金册金宝,亲王授以金册金宝。· 亲王嫡长子年及十岁,朝廷授以金册金宝,立为王世子。如王年三十,正妃未有嫡子,其庶子止为郡王,待王与正妃年五十无嫡,始立庶长子为王世子。亲王次嫡子及庶子年至十岁,皆封郡王,授以镀金银印、银册。凡郡王子孙,授以官职。子授镇国将军,孙授辅国将军,曾孙授奉国将军,玄孙授镇国中尉,五世孙授辅国中尉,六世孙以下,世授奉国中尉。”^[14]

明代实行的封建制度将皇子王孙们分成8个等级,即亲王、郡王、镇国将军、辅国将军、奉国将军、镇国中尉、辅国中尉、奉国中尉。朝廷岁赐食禄,为他们置官署及护卫甲士,并准许他们享有特殊的权力。亲王的女儿则被封为郡主、县主。

朱元璋将太子以外的诸皇子封为亲王,授金册、金印,亲王封号都用古国名或地名,如秦、晋、燕、肃等。他们的职责是平时督军屯田,遇到战事,便出征作战。皇子被封为亲王后,在藩国内建王府,各王府设有长史司管理府事,每个王府设3护卫,护卫甲士在3000~15000人之间,由国家发给俸饷。亲王的冕服、车骑、邸第下天子一等,公侯大臣见亲王要行君臣礼。亲王死后要赐以谥号,谥一字,如庄、康、简、懿等。亲王世子、郡王封号用古州县地名或古地名,为二字,如淳化、铅山,死后谥二字。郡王嫡长子10岁便立为郡王世子,嫡长孙立为长孙,冠服制度同二品官。

2 藩王的政治、军事特权。

明初的藩王具有一定的行政权力,能够节制地方文武官员。朱元璋有意识地安排王府官兼任地方高级职务,郑九成既是秦府的左相又兼任陕西行省参政,汪河为晋府左相兼山西行省参政等,表明亲王有权过问封国内的重大事务。这一制度直到朱元璋死后惠帝才以“太祖遗诏”的名义宣布废止,诏曰:“王国所在文武吏士听朝廷节制,惟护卫官军听王。”诏书禁止宗室干预地方事



务,并废除了王府官员兼任地方职务的做法。通过“靖难之役”登上皇位的朱棣则采取了更多措施,以减少宗室干预地方事务的可能性,更不允许宗室参与朝廷大政。

明初分封诸王最重要的特点是赋兵权于亲王。洪武三年分封时,规定各王府内设立相府,内有文相、武相、文傅、武傅。武相和武傅多派宿将担任。如华云龙为燕府武相,耿炳文为秦府武相,汪兴祖为晋府武傅,吴桢为吴府武傅。朝廷希望这些武臣“闲中助王,使知时务,出则为将,入则为相”。亲王拥有自己直接指挥的军队——护卫兵。洪武五年设置亲王护卫指挥使司,亲王自己统率护卫兵。每个王府设3护卫,卫设左右前后中5所,所设千户2人,百户10人,又设围子所2所,每所千户1人(按照明朝军制,一卫5600人,三卫甲士约16000人)。根据《明史·诸王传》序中所说:“护卫甲兵少则三千人,多者万九千人”,说明各藩护卫人数可能有多少不等的现象。比如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秦王府仅有亲兵500人,可见他并没有被授予真正的护卫兵。亲王还有权节制封国内的守镇兵,守镇兵则由京师派来的指挥官指挥。“如本国是险要之地,凡遇有警,不分缓急,本国与常选兵马,并从调遣”。

洪武年间,年长的王子经常奉诏出征,年幼的王子也要“率兵演武”。明初亲王在军事上举足轻重的地位,最终导致宗室内部为争夺最高统治权而兵戎相见,造成国家政局动荡和百姓生灵涂炭。

3 藩王的经济待遇。

宗室子弟出生时要向宗人府请名,年长再请婚,终身食俸,死后由国家赐祭礼葬。藩王按级别领取数量不等的禄米或折禄的庄田、货币,甚至日用的丝绸布匹、盐、茶、草料都由国家供给。根据洪武九年(1376年)制定的诸王和公主的岁供,亲王岁支米5万石,钞25000贯,锦40匹,纁丝300匹,纱、罗各100匹,绢500



匹,冬、夏布各 1000 匹,绵 2000 两,盐 200 引,茶 1000 斤,马匹草料月支 50 匹;亲王子未受封者,每岁支拨纁丝、纱、罗各 10 匹,绢、夏布、木棉布各 30 匹,绵 200 两,已受封郡王者,每岁支拨米 6000 石,钞 2800 贯、锦 10 匹,纁丝 50 匹,纱、罗各 25 匹,绢、夏布、木棉布各 100 匹,绵 500 两,盐 50 引,茶 300 斤,马匹、草料月支 10 匹,郡王诸子年及 15 岁,每位拨赐田 60 顷,以为永业,并除租税;其缎匹岁给匠料,付王府自造。但是藩王庞大的俸禄开支不久就使国家的财力无法承受。洪武二十八年(1395 年),朱元璋重新确定亲王岁供,经户部议定:亲王岁给禄米 1 万石,郡王 2000 石,镇国将军 1000 石,辅国将军 800 石,奉国将军 600 石,镇国中尉 400 石,辅国中尉 300 石,奉国中尉 200 石。这一调整,成为有明一代的定制。与旧例相比,亲王、郡王岁禄虽然大幅降低,但实际上却给了宗室更优厚的经济待遇。旧例镇国将军以下均无岁禄,生活费都要从 60 顷赐田收益中支付,新例则为镇国将军以至奉国中尉规定了岁禄。朱元璋希望通过这些措施,以保证子孙世代代享受荣华富贵。宗室不仅自己坐享厚禄,而且王府的仪仗、王府官员的俸禄也要由政府支出。遇到宗室婚礼、丧事、营造等,政府也得按规格支給。^[15]

4 封藩制的特点。

首先,朱元璋极度偏爱自己的孩子,他实行的封藩制度让宗室子弟享受了过分优厚的生活待遇,而永乐、宣德以后在政治上严格限制宗室的发展,造就了一批庸庸碌碌之辈,给国家财政和社会经济带来沉重的负担。亲王宗室广占良田,鱼肉百姓,严重激化了阶级矛盾,以致明末农民起义军所到之处宗室无一幸免。

明代的封藩属于一种虚封的性质,正如《明史·诸王传》所言:“分封而不锡土,列爵而不临民,食禄而不治事。”明代宗室虽然分封到各地,可以世袭爵位,但却没有管理封地的权力。虽然开府设有各级官属,但没有自行除授的权力,而镇国将军以下的中